

中山大学北校园医学科技楼、何母楼消防系统维修改造工程更正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编号：中大招（工）[2024]034号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中山大学北校园医学科技楼、何母楼消防系统维修改造工程公开招标公告

首次公告日期：2024年06月21日

二、更正信息

更正事项：采购文件

更正内容：

条款号	原文	修改后现文
招标公告 九、投标工作安排：	<p>1.报名截止时间：2024年06月28日 17:00:00。</p> <p>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06月28日 17:00:00</p> <p>2.递交投标文件（包括电子投标文件和投标保证金，以下简称“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07月12日09:30:00。逾时送达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p> <p>3.纸质投标保证金递交时间：2024年07月12日上午09时00分至09时30分；投标单位需提供经密封的投标保证金，此保函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不在递交投标保证金截止时间前提交，将被视为投标无效；递交后按照递交保函的先后顺序由递交人登记公司名称和递交时间。接收地点：广州市新港西路135号中山大学南校园415栋(旧生物楼)三楼中山大学政府采购与招投标管理中心306室（具体见公告栏的会议通知，外来人员进校需提前报备人员信息，建议入校人员提前联系招标代理机构经办人）；逾时逾地送达的投标保证金为无效投标文件。</p> <p>4.开标时间：2024年07月12日09:30:00进行公开开标。</p> <p>投标文件解密时间：2024年07月12日09:30:00至2024年07月12日10:00:00（如因系统原因无法正常解密，采购人可延长解密时间）。投标人用CA远程解密，解密完成后，公布投标人名称、标段名称、投标报价、工期及其他内容。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内未解密成功的，作无效投标处理。</p>	<p>1.报名截止时间：2024年07月10日 17:00:00。</p> <p>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07月10日 17:00:00</p> <p>2.递交投标文件（包括电子投标文件和投标保证金，以下简称“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07月19日09:30:00。逾时送达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p> <p>3.纸质投标保证金递交时间：2024年07月19日上午09时00分至09时30分；投标单位需提供经密封的投标保证金，此保函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不在递交投标保证金截止时间前提交，将被视为投标无效；递交后按照递交保函的先后顺序由递交人登记公司名称和递交时间。接收地点：广州市新港西路135号中山大学南校园415栋(旧生物楼)三楼中山大学政府采购与招投标管理中心306室（具体见公告栏的会议通知，外来人员进校需提前报备人员信息，建议入校人员提前联系招标代理机构经办人）；逾时逾地送达的投标保证金为无效投标文件。</p> <p>4.开标时间：2024年07月19日09:30:00进行公开开标。</p> <p>投标文件解密时间：2024年07月19日09:30:00至2024年07月19日10:00:00（如因系统原因无法正常解密，采购人可延长解密时间）。投标人用CA远程解密，解密完成后，公布投标人名称、标段名称、投标报价、工期及其他内容。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内未解密成功的，作无效投标处理。</p>

<p>招标文件附表五 (一)商务技术 审查评分标准序 号3“人员配备情 况”评分准则</p>	<p>投标人拟派出承担本项目的人员配置须合理,具有从事消防设施工程的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等专业技术人员不少于5人。</p> <p>1.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建筑或机电类高级(或以上)工程师职称的得1分,具有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的得1分,本小项最高得2分;</p> <p>2.拟派技术负责人具有建筑或机电类高级(或以上)工程师职称的得1分,具有建筑或机电类中级工程师职称的得0.5分,本小项最高得1分;</p> <p>3.拟派施工负责人具有建筑或机电类中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的得1分,具有建筑或机电类中级工程师职称的得0.5分,本小项最高得1分;</p> <p>4.拟派质量负责人具有建筑或机电类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的得1分,具有建筑或机电类中级工程师职称的得0.5分,本小项最高得1分;</p> <p>5.拟派安全负责人具有建筑或机电类高级(或以上)工程师职称的得2分,具有建筑或机电类中级工程师职称的得1分,本小项最高得2分;</p> <p>注: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由不同人员担任,不得兼任。1.建筑或机电类技术职称是指包括但不限于建筑施工管理、建筑施工、施工管理、工程管理、建筑工程造价、建筑生产技术管理等工程项目建设所涉及的相关专业的技术职称。职称证书以地市级以上人社部门核发为准,若不是人社部门核发的职称证书,投标人应同时提供地市级以上人社部门委托核发机构开展职称评审工作的证明文件或其他可由该机构核发的政策文件依据,或在人社部门专业技术人才职称管理系统登记的信息记录网页及截图,否则,对该职称证书不予认可。2.拟派人员须提供2024年1月1日(含)以来任意一个月的本单位的社保证明,如企业注册地当地社保管理部门关于社保证明另有规定的,须随社保证明附相关规定条文。同时应提供相应人员专业职称证书、注册证书等相关文件。未提供社保证明不得分,未提供相应的注册证书、职称证书不得相应分。</p>	<p>投标人拟派出承担本项目的人员配置须合理,具有从事消防设施工程的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等专业技术人员不少于5人。</p> <p>1.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建筑或机电类高级(或以上)工程师职称的得1分,具有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的得1分,本小项最高得2分;</p> <p>2.拟派技术负责人具有建筑或机电类高级(或以上)工程师职称的得1分,具有建筑或机电类中级工程师职称的得0.5分,本小项最高得1分;</p> <p>3.拟派施工负责人具有建筑或机电类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的得1分,具有建筑或机电类中级工程师职称的得0.5分,本小项最高得1分;</p> <p>4.拟派质量负责人具有建筑或机电类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的得1分,具有建筑或机电类中级工程师职称的得0.5分,本小项最高得1分;</p> <p>5.拟派安全负责人具有建筑或机电类高级(或以上)工程师职称的得2分,具有建筑或机电类中级工程师职称的得1分,本小项最高得2分;</p> <p>注: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由不同人员担任,不得兼任。1.建筑或机电类技术职称是指包括但不限于建筑施工管理、建筑施工、施工管理、工程管理、建筑工程造价、建筑生产技术管理等工程项目建设所涉及的相关专业的技术职称。职称证书以地市级以上人社部门核发为准,若不是人社部门核发的职称证书,投标人应同时提供地市级以上人社部门委托核发机构开展职称评审工作的证明文件或其他可由该机构核发的政策文件依据,或在人社部门专业技术人才职称管理系统登记的信息记录网页及截图,否则,对该职称证书不予认可。2.拟派人员须提供2024年1月1日(含)以来任意一个月的本单位的社保证明,如企业注册地当地社保管理部门关于社保证明另有规定的,须随社保证明附相关规定条文。同时应提供相应人员专业职称证书、注册证书等相关文件。未提供社保证明不得分,未提供相应的注册证书、职称证书不得相应分。</p>
--	---	---

更正日期: 2024年07月03日

三、其他补充事宜

如原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内容与本更正公告内容存在不一致的,以本更正公告内容为准,原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中其他内容不变。

四、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中山大学

地址：广州市新港西路135号中山大学南校园415栋生物楼三楼中山大学政府采购与招投标管理中心

联系方式：刘老师 联系电话：020-84115091 传真：020-8411509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省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中路316号金鹰大厦10楼 联系人：单卫红、谭慧、肖玲

联系方式：单卫红、谭慧、肖玲 联系电话：020-83545568、33972107、18475342511 邮箱：gzcgzx8@126.com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单卫红、谭慧、肖玲

电话：020-83545568、33972107、18475342511

附件下载：[中山大学北校园医学科技楼、何母楼消防系统维修改造工程 更正公告.docx](#)